

海口市人民政府文件

海任字〔2020〕29号

海口市人民政府 关于林琪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区人民政府，市政府直属各单位：

市政府决定：

林琪同志任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秀英分局局长（副处级，试用期一年）；

聂增咏同志任市综合行政执法局龙华分局局长（副处级，试用期一年）；

林浩同志任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美兰分局局长（副处级，试用期一年）；

免去陈少波同志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支队长职务，另有任用。



(此件主动公开)

抄送：市委，市人大常委会，市政协。

市纪委监委，市委组织部，市委编办。

海口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0年10月30日印发
